

中華要叢書

張覺撰

韓非子校疏

(上册)

上海古籍出版社

張覺撰

韓非子校疏

(上册)

##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韓非子校疏/張覺撰.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0.3

(中華要籍集釋叢書)

ISBN 978 - 7 - 5325 - 5489 - 8

I. 韓... II. 張... III. 韓非子—注釋 IV. B226.5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9)第 217976 號

## 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

### 委員會直接資助項目

中華要籍集釋叢書

韓非子校疏

(全二冊)

張 覺 撰

上海世紀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發行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郵政編碼 200020)

(1) 網址: [www.guji.com.cn](http://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l@guji.com.cn](mailto:gujil@guji.com.cn)

(3) 易文網網址: [www.ewen.cc](http://www.ewen.cc)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發行經銷 上海惠頓實業公司印刷  
開本 850×1156 1/32 印張 55.5 插頁 8 字數 1,000,000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 1—2,300

ISBN 978 - 7 - 5325 - 5489 - 8

B · 683 定價: 168.00 元

如發生質量問題, 讀者可向工廠調換

## 《中華要籍集釋叢書》出版說明

中華文化博大精深，源遠流長。在中華民族發展的歷史長河中，代有英傑，人才輩出，曾經出現過許多堪稱經典的著作，涉及傳統文化的各個方面，包括哲學、政治、經濟、軍事、歷史、文學等各個學科。這些著作不僅在當時產生過巨大的作用，而且對後世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已經成為中華民族文化的瑰寶，其中蘊含的思想智慧已經成為中華民族文化精神的體現。歷朝歷代的學者俊彥，或身體力行，或著書立說，為之闡釋發揮，形成更為豐富的思想文化寶庫。

由于年代久遠，這些經典連同歷朝歷代積累下來的注釋，對於現代的讀者來說，在時代背景和語言敘述方面都存在着不小的距離。隨着時代的發展，現代的學人也有義務有責任要為這些經典及其注釋加以整理總結，為新時期讀者所用。為此，經王元化先生倡議策劃，上海市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特主持並資助出版《中華要籍集釋叢書》，以總結二十世紀之前的學術成果，為新千年的文化事業作出貢獻。

《中華要籍集釋叢書》入選的圖書，以中國傳統文化典籍為主，包括哲學、歷史、文學等各個學科。叢書各種均選擇精良的版本加以校勘，以彙集前人注釋成果和體現當代學術水準為主。叢書各種雖有大致統一的體例，但撰者在闡釋和評注方面可有各自的特色，以體現不同的風格及整理者的學術成果。

本叢書由錢伯城先生任主編，編輯出版工作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承擔。

上海古籍出版社  
二〇〇〇年七月

# 前 言

要研究中國文化，必須瞭解先秦的思想，那就必須閱讀先秦諸子的重要著作，當然也必須閱讀韓非子，這可能已是所有研究中國文化的著名學者的共識了吧。例如，著名的思想文化史研究專家蔡尚思教授說<sup>(一)</sup>：「世界思想文化史無論分為印度、中國、西洋三大支，或東方、西方兩大支，中國都是其中一大支的重要代表。而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許多祖師，幾乎都屬於先秦諸子。先秦時期，是中國思想文化史的重要開端，是中國思想文化史上極其輝煌燦爛的時期。先秦諸子或著書立說，或培育學子，百家爭鳴，各抒己見，為中國思想文化的發展作出了重大的貢獻。先秦時期的思想文化，無論其內容、形式和學風，都對秦、漢以後的中國思想文化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可以認為：不研究先秦諸子，就無法瞭解中國古代的思想文化；同樣，不研究先秦諸子，也無法真正地瞭解中國近現代的思想文化。不僅如此，要研究世界思想文化史，也必須對先秦諸子下一番功夫。」即使是最國外的學者，也不例外。例如，美國著名漢學家史華慈被譽為「西方所產生的最具洞見和最為淵博的」中國思想史專家<sup>(二)</sup>，他對中國進行了半個多世紀的深入研究後發現<sup>(三)</sup>：「如果你想瞭解任何關於中國的思想，你都得去瞭解先秦的思想。」先秦諸子的重要著作，固然具有經久不衰的強大生命力，它將永遠引發人們的濃厚興趣，而時下更受到人們的高度重視，但令人遺憾的是，談論中國傳統文化的學者，往往只大談儒家思想，而不談法家

思想，往往大談孔、孟，而不談韓非，似乎中國傳統文化或國學不過是儒學而已。其實，只要稍稍對中國的歷史有所研究的人都會發現，儒家思想雖為中國歷代統治者所宗奉，但韓非的一整套君主專制主義的政治策略卻也始終是歷代君主獨裁政治的理論基礎。誠如毛澤東所說：「其教孔、孟者，其法亦必申、韓。」<sup>(四)</sup> 孔、孟之道雖然顯得冠冕堂皇，但實際上與世道人情並不十分切合，所以它早就被認為是「迂遠而濶於事情」<sup>(五)</sup>。至於後世俗儒，當然更在其下。還是毛澤東說得一針見血：「儒俗者萬千，而賢者不一，不如過去法家之猶講一些真話。儒非徒柔也，尤為僞者騙也。」<sup>(六)</sup> 与其看一些騙人的不切實際的大道理，還不如聽一些真話、瞭解一些社會真相與人之常情來得有用。只是韓非的某些術治理論過於卑鄙與刻露，因此歷代統治者大多只是走私式地運用它罷了。所以，應該說，陽儒陰法才真正是中國傳統文化的基調；如果沒有法家思想的授精，儒家思想是絕不會孕育成中國傳統文化這一混血兒的。韓非思想的現在。更何況韓非提倡嚴格的法治，這雖然因為限制了各級官吏的謀私活動、妨礙了君主的為所欲為而受到歷代統治者的貶抑，但它也正是中國傳統思想中值得弘揚的寶貴遺產。因此，深入地讀一下韓非子，無疑是十分必要的；而在目前的學術氣氛下，這可能尤其重要。

當然，韓非子作為先秦的一部重要典籍，能夠經歷兩千多年的篩選而仍然廣為流傳，就不僅僅是因為它影響了兩千多年來的傳統意識形態了。大凡一種宏偉燦爛、經久不衰的著作，它的價值往往是多方面的。被公認為集大成者的韓非，其著作也正是如此。韓非的思想十分廣博，傳統將他的思想當作法家思想的代表，實際上還不夠。他的思想，不僅僅集先秦法家的大成，而且也是先秦各種思想成果在

他頭腦中經過深刻反思後的產物，更是戰國時代尖銳激烈的政治鬥爭與複雜詭詐的社會道德在理論界的投影。同時，韓非又是一個知識淵博、才華橫溢的語言文學大師。他的著作，不但記述了很多歷史人物、歷史事件、民間傳說、寓言故事，反映了先秦時代豐富多彩的社會風貌，而且文勢雄偉峻峭，析理周詳透闢，辭章華美酣暢，是先秦四大散文巨著之一。所以，韓非子既是博大精深的思想理論淵藪，又是絢麗燦爛的文學明珠，既是珍貴豐富的史學寶庫，又是典型精粹的語言資料。它對於我們學習與研究中國古代的哲學、文學、歷史以及語言，都有着極其重要的價值。誰想瞭解和研究中國的文化，韓非子是不可不讀的。

不過，也有人對韓非子頗有微詞，其言云：「韓非的文章如五蠹、顯學之類，完全是一種法西斯式的理論」<sup>(二)</sup>。五蠹、顯學之類是韓非的代表作，所以此言實是說，韓非的學說就是一種法西斯式的理論。這種觀點是不夠公允的。我們現在還需要讀韓非子，難道我們需要法西斯？

毋庸諱言，韓非子一書的確將人類那惡劣的情欲——貪欲和權勢欲作了淋漓盡致的揭示與深刻入微的剖析。但平心而論，人類難道就沒有這種惡劣的情欲？這種惡劣的情欲就不值得探究？誠如恩格斯所說：「鄙俗的貪欲是文明時代從它存在的第一日起直至今日的起推動作用的靈魂。」「自從階級對立產生以來，正是人的惡劣的情欲——貪欲和權勢欲成了歷史發展的杠杆。」<sup>(三)</sup>可以說，一塵不染、六根清淨的高士是十分罕見的，社會上絕大多數的人都不乏欲利之心，而在左右社會發展的統治管理階層中，更不乏貪欲和權勢欲。這種惡劣的情欲既然存在，何必因為其鄙俗而譁莫如深？應該說，韓非子中這些大膽而透徹的寫真對於我們認識人類的本性與社會現實是極有幫助的。

更爲可貴的是，韓非不僅僅透視了這種鄙俗的貪欲和權勢欲，而且還精心策劃了一整套平衡人們情欲的方法——用法律來調整，用毀譽來制約，用權勢來駕馭，用術數來操縱。這些方法中雖然不乏卑鄙骯髒乃至令人毛骨悚然的手段，但實際上是不能把它貶爲法西斯的。我們應該看到，韓非所提供的這些卑鄙骯髒的手段，實際上不過是戰國時代尖銳激烈的政治鬥爭與複雜詭詐的社會道德在理論界投影。韓非之所以不厭其煩地申述那些卑鄙骯髒的東西，原因就在於那個社會是一個卑鄙骯髒的社會，搞政治的如果不瞭解如何用各種卑鄙骯髒的手段去對付各種卑鄙骯髒的東西，那就會被卑鄙骯髒所吞噬。這些卑鄙骯髒的手段，其實只是用來對付卑鄙骯髒之人的。對於卑鄙骯髒之人，爲什麼不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呢？

其實，就是現在的世界，也並非那麼純粹，其間有光明也有黑暗，有民主也有強權，有法治也有專制，有真誠也有詭詐，有熱忱也有陰險，有仁愛也有刻薄，有慈善也有暴虐，有施捨也有掠奪……如果我們僅僅瞭解其間善良的一面而不瞭解邪惡的一面，那就會把世界看得很美好，把所有的人都當作仁人君子。這實際上不是一種可愛的天真，而只是一種愚蠢的幼稚。這種人往往會缺乏應有的社會生存免疫力而容易上當受騙乃至遭到原本可避免的致命傷害。從這種意義上來說，那麼即使生活在現代的人，也還是應該讀讀韓非子中那些卑鄙骯髒的東西，瞭解一些害人的罪惡勾當，以提高自己的防範能力，增強自己的社會免疫力。

誠然，韓非作爲一個劃時代的政治理論家，他絕不可能僅僅關注那些卑鄙骯髒的東西。實際上，韓非子中除了那些卑鄙骯髒的東西，還有不少內容是爲建成太平社會所設計的政治策略。這些政治策略

中，有很多值得我們借鑒的精神財富，那就是其中所揭示的具有普遍意義的社會規律與政治原理。這些規律和原理，不但專制帝國的君主可用，就是後世的治國者以及各級管理人員也可借鑒。所以，時至今日，韓非學說仍不失為一種政治管理方面可供借鑒的銳利武器，即老子所說的「利器」。老子說：「國之利器，不可以示人。」<sup>(1)</sup>古人往往把這種國家的統治手段看作是統治者的專利品而不輕易地披露給世人。然而，在人人都有可能成為政治家、管理者的今天，我們完全有必要讀一讀韓非子。

知人論世、瞭解概況是讀書的前提，所以在閱讀本書之前，我們先對其人其書及本書稍作介紹。

## 一、韓非的生平事蹟及其時代對他的影響

古代關於韓非生平事蹟的記載很少。最為詳盡的記載是史記老子韓非列傳，可資參考的資料有戰國策秦策五，史記中的秦始皇本紀、韓世家、六國表，以及韓非子中的存韓、問田等。根據這些材料，可知他是戰國後期韓國的宗族公子。當時的韓國在七國中最為弱小，常遭強秦的侵凌，國土日削，瀕於危亡之際。正如韓非所說：「韓事秦三十餘年」「與郡縣無異也」<sup>(2.1.1)</sup>，「主辱臣苦，上下相與同憂久矣」<sup>(2.1.2)</sup>。而當時韓國的內政，也混亂不堪。韓王暗弱昏亂，「毀譽、賞罰之所加者相與悖繆」<sup>(49.8)</sup>，「臣有大罪而主弗禁」<sup>(11.6)</sup>，使「當塗之人擅事要」<sup>(11.2)</sup>，而法術之士「不僇於吏誅，必死於私劍」<sup>(11.3)</sup>；「是以賢者懈怠而不勸，有功者隳而簡其業」，完全是一派「亡國之風」<sup>(9.4)</sup>。韓非身為韓國宗族，雖天生口吃，卻善於寫作。他目睹韓國的削弱，曾多次向韓王上書勸諫<sup>(1)</sup>，但都未被聽用。於是他也

又寫了難言、和氏等進奏韓王，以和氏獻璞自比，再次勸韓王納諫聽言，運用法術來治國圖強。當時堂谿公勸他不要「舍乎全遂之道」而去提倡危身殆軀的法術，但韓非認為：「立法術，設度數，所以利民萌、便衆庶之道也。」所以他堅決表示：爲了民衆的「資利」，決不怕「亂主闇上之患禍」(4.2.2)。對於韓王不修明法制，不求人任賢、獎勵耕戰、走富國強兵的道路，卻反而聽信虛言浮說，尊重儒俠，放任工商牟利買官，韓非十分憤慨。於是他針對時弊，總結了歷史上的經驗教訓，寫成了孤憤、五蠹等十多萬字，將自己的滿腔熱血和憤懣化成了千古不朽的光輝篇章。同時，他爲了謀求強國方略，曾在荀況入楚後就學于荀況<sup>(13)</sup>。他的同學李斯看見他的文章，自愧不如。當時，士人來去很自由，所以李斯在荀況那裏學成了帝王之術後，不願「久處卑賤之位、困苦之地」而離開故土入秦，也正是當時的「士之情」<sup>(14)</sup>。但韓非仍報效宗國。不過，他直到韓王安即位後才被重視。韓王安二年（公元前二三七年），秦王政看見了孤憤、五蠹等文章，深有感慨地說：「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說：「此韓非之所著書也。」<sup>(15)</sup>於是秦國猛攻韓國，韓王只得派韓非出使秦國。韓非到秦國後，上書秦王，主張保存韓國(2.1)，當即遭到李斯的反對(2.2)，所以秦王沒有信任使用他。更由於韓非在秦王面前說了姚賈的壞話<sup>(16)</sup>，所以李斯與姚賈合謀陷害韓非，在秦王面前說他「終爲韓，不爲秦」，勸秦王「以過法誅之」<sup>(17)</sup>。秦王聽信了他們，就把韓非交給獄吏去懲治。於是李斯派人給韓非送去毒藥，讓他自殺。韓非想向秦王申訴，但終於未能如願。等到後來秦王反悔，派人去赦免韓非，韓非早已死在雲陽（位於今陝西省淳化縣西北）獄中了。

由上述種種可知，韓非首先是一個始終「爲韓」的愛國者，而同時又是一個順應歷史潮流的政治理

論家。他的學說，受到了秦王政的讚賞，直接促成了秦王的反儒意識與君主專制主義的策略，為秦統一中國、建立大一統的專制主義的君主集權制國家提供了有力的理論根據。所以，韓非儘管被殺害了，但他的政治理論卻並未因其人亡而泯滅。相反，連李斯也稱他的學說為「聖人之論」、「聖人之術」<sup>(二九)</sup>，把它作為治秦的方略。可以說，他的思想直接促進了在中國延續達兩千年之久的君主專制制度的建立，把中國的歷史推進到了一個嶄新的階段，並主宰了這一漫長歷史階段的意識形態。所以，他也被後人看作為「當世之聖人」<sup>(二〇)</sup>。當然，他那種為了民衆的利益而不惜犧牲的思想境界，以及「遠見而明察」、「強毅而勁直」<sup>(二一)</sup>的性格特點，既使他不容於世而一生窮途，又使他發憤著書而光耀千古。這也往往是一個忠於謀國、拙於謀身者的歸宿。不過，韓非那種公而忘私、一切為民衆謀利益的思想，一方面具有真實性，即真實地反映了韓非為自己的政治理想而獻身的鬥爭精神；但另一方面也帶有欺騙性：它既欺騙了別人，也欺騙了韓非自己。因為歸根結底，得利的還不是韓國的統治者？哪會是全體民衆呢？

須補充說明的是，史載韓非死于秦王政十四年（公元前二三三年）<sup>(二二)</sup>，卻未記其生年。現代的學者根據各種資料推測其生年，主要有兩種說法。錢穆認為：李斯初為小吏，後來跟從荀卿學習，入秦時大概在三十多歲。韓非與李斯曾同時就學于荀卿，而韓非入秦被殺時（公元前二三三年），李斯在秦國已十五年了。如果韓非與李斯年齡相當，那麼韓非死時應在四十到五十歲之間。從韓非卒年向前推算，那麼韓非當生於韓釐王十五年前後，因而定其生年為公元前二八〇年<sup>(二三)</sup>。現在大部分辭書都採用此說，其實未必正確。因為古人同學，不一定就同年。例如，仲由少孔子九歲，冉求少孔子二十九歲，公西

赤少孔子四十二歲〔三〕，其間相差一三十歲，卻同時就學於孔子〔四〕。因此，關於韓非與李斯年齡相當的假定並不可靠。而且，李斯入秦時究竟多大年齡，也沒有確實的證據。還有，據我考證，定法篇作於公元前二六六年〔五〕，而該篇文字的老練，根本不像一個十四歲的少年所撰。所以，我認為錢穆先生的假定不可取。陳干鈞認為：「韓非約生於韓釐王元年（公元前一九五年）〔六〕。這種說法較為合理，可取。」

韓非的思想催化了一個新時代的誕生，這僅僅是問題的一個方面，更重要的是：韓非的思想是那一個時代的產物。戰國時代，周室衰微，各諸侯國「上下交征利」〔七〕，因而「捐禮讓而貴戰爭，棄仁義而用詐誦」，「貪饕無恥，競進無厭」，「非威不立，非勢不行」〔八〕，弱肉強食成了社會公則，無論是國內君臣之間，還是各國諸侯之間，完全受制於一種赤裸裸的唯利是圖的強權政治。所以，儒家提倡禮樂教化，墨家宣揚兼愛非攻，道家主張還淳返樸，都無濟於事。只有法家的學說才最適合時世。法家自齊國管仲推行「富國彊兵」的政策〔九〕，發展到晉國趙宣子的「制事典，正法罪，辟刑獄」〔十〕，鄭國子產的「鑄刑書」〔十一〕，晉國的鑄「刑鼎」〔十二〕，鄭國的用竹刑〔十三〕，魏國李悝制定法經〔十四〕，楚國吳起的變法〔十五〕。而到秦孝公三年（公元前三五九年）的商鞅變法〔十六〕，更是以法治全面代替禮治、以軍功代替世祿、以君主集權的官僚政治全面代替領主分治的封建貴族政治的革命。他的變法，使秦國一躍而為國富兵強的大國。實踐說明，只有變法才能強國。這樣，總結歷史上的法治經驗及其教訓，就成了當時的現實要求。韓非，正是在這種時代的要求下脫穎而出。他總結了前期法家的理論和實踐，批判和吸收了先秦其他各家的思想，針對當時的世道人心而創立了自己的學說體系。他看到：他所處的時代是一個「大爭之世」〔十七〕，這種「爭於氣力」〔十八〕的現實折射到政治理論上，便形成了他那富國強兵、崇尚實力、

推行強權政治的思想。他又看到：「安利者就之，危害者去之，此人之情也」（14.2）這便是他主張厚賞重罰、大談人性自利的現實根據。他又看到：「當今之世，大臣貪重，細民安亂」（13.3）「大臣挾愚汙之人」，「惑主敗法」（11.6），「爲人子者有取其父之家，爲人臣者有取其君之國」（51.1）。這種狡詐複雜的政治鬥爭，便是韓非大談君臣異利、宣揚形名法術之學的現實根源。戰國末年，群雄割據的局面已快結束，時代的潮流正向着大一統的帝國君主集權制的方向推進，這反映在學術思想上，也就是長久以來的百家爭鳴的局面，必然地要求來一次總結。韓非的君主獨裁與文化專制主義思想，也無疑是當時統一集權的歷史趨勢的產物。

總之，韓非的思想不過是當時的歷史現實在理論界的投影而已。明確這一點很重要，否則，就往往會對韓非思想提出種種不切實際的苛責。如王充說：「治國之道，所養有二：一曰養德，二曰養力。……韓子豈不知任德之爲善哉？以爲世衰事變，民心靡薄，故作法術，專意於刑也。夫世不乏於德，猶歲不絕於春也。謂世衰難以德治，可謂歲亂不可以春生乎？人君治一國，猶天地生萬物。天地不爲亂歲去春，人君不以衰世屏德。」<sup>〔三七〕</sup>其實，世的確不乏於德，歲的確不絕於春。但思想深刻的王充卻也疏忽了：衰世之無德，猶秋冬之無春也；韓非思想之產生於亂世，猶西風之產生於秋冬也。倘有德，還算什麼亂世？倘爲春，還像什麼秋冬？韓非的學說，雖然像西風一樣凜冽肅殺，但它是秋冬似的時代的產物，同時又充分地展示了那一個時代。王充的指責，顯然是沒有洞察韓非思想產生的時代根源而作出的錯誤批判。現代有人說韓非的學說「完全是一種法西斯式的理論」<sup>〔三八〕</sup>，顯然是重蹈了王充的覆轍。當然，傳統認爲「法家者流，蓋出於理官」<sup>〔三九〕</sup>，雖非屬苛責，卻也同樣抹殺了法治思想產生的現實

根源，是應該加以批判的。<sup>(四〇)</sup>

## 二、韓非子的編集和流傳

韓非的「書」在戰國時就已經在流傳了<sup>(四一)</sup>，但那時流傳的不過是單篇的文章。至於韓非子的編定成集，有人認為是韓非的弟子所為<sup>(四二)</sup>，有人認為是劉向所為<sup>(四三)</sup>，其實都不妥當。我認為，韓非子是秦滅韓後至李斯被殺前（即公元前二二三〇年至公元前二〇八年）秦朝主管圖書檔案的御史編定的，而到漢朝文帝、武帝之時，它已廣為流傳了<sup>(四四)</sup>。當時它稱為韓子<sup>(四五)</sup>，有十萬餘字<sup>(四五)</sup>，分為五十五篇<sup>(四七)</sup>，不分卷<sup>(四八)</sup>，可見它還只是寫在竹簡上。魏晉以後，它被抄上了卷子，分二十卷<sup>(四九)</sup>。由於宋代開始人們尊稱韓愈為「韓子」，為了避免混淆，有人就將它改稱為韓非子<sup>(五〇)</sup>。此後或稱韓子或稱韓非子就沒有定準了。

自秦至宋，歷代雖有韓非子流傳的著錄，但那時的本子現在已無流傳了。唐、宋時代的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初學記、羣書治要、意林、太平御覽等雖輯錄過韓非子，有助於我們瞭解它在唐、宋時代的面貌，但它畢竟只是些斷章片言，而且經過刪改及抄刻，錯誤難免，參閱時必須慎重斟酌。據清代人的序跋<sup>(五一)</sup>，可知乾、嘉時代尚存南宋乾道改元中元日（即一一六五年農曆七月十五）黃二十八郎的印本，這是在尚可考見的最早刻本，但它也已亡佚了。近世一些校注者說自己用宋本校勘<sup>(五二)</sup>，都不足信。現在我們所能見到的，不過是這宋刻本的影抄本及仿刻本而已。這種能反映宋本面貌的影抄本及仿刻本現

傳有二種。

一是張敦仁（字古餘）在乙丑年（一八〇五年）借到了李奕疇（字書年）所藏的宋刻本後請人影抄的<sup>[五三]</sup>。這抄本後未刊行，影響不大<sup>[五四]</sup>。

二是吳鼐（字山尊）在丙子年（一八一六年）借到李書年所藏的宋刻本後叫人影抄的，次年付梓，由顧廣圻（字千里）負責校刊，於戊寅年（一八一八年）五月刻成，顧廣圻所作的韓非子識誤也附刊於後。由於吳鼐將它題名爲乾道本韓非子廿卷，所以習稱「乾道本」。其實，它是宋代乾道刻本的影抄本的仿刻本，其中一些明顯的錯誤已被改正了。所以，若究其實而正其名，當稱爲「吳氏仿宋刻本」才較準確。這本子是學術界公認的善本，後世翻刻者很多，其中影響最大的是浙江書局光緒初年刻十二子時翻刻的本子<sup>[五五]</sup>。這本子誤字不少，不足稱善<sup>[五六]</sup>，但由於容易得到，所以後來有人把它當作吳鼐本來進行翻刻<sup>[五七]</sup>，甚至有很多人把它當作乾道本來進行校勘，以訛傳訛，誤人不淺。

三是清代錢曾（字遵王）述古堂影抄的乾道本韓非子，黃丕烈曾用李書年所藏的原印本對它作過精心的校勘，將不同的地方都用朱筆寫在述古堂影抄本上。此書後爲上海涵芬樓所藏，一九二〇年之後上海商務印書館輯印四部叢刊初編時將它收入，於一九二三年將它影印出版，其影印版習稱「四部叢刊本」，其版式與吳鼐仿宋刻本基本一致，很能反映乾道本的真實面貌。

元代也有韓非子流傳，但元刊本卻不易見到<sup>[五八]</sup>，我們只能在明代的韓子迂評中看到元代何介在至元三年（一二三七年）寫的序。何介的原校本在明末就已失傳了<sup>[五九]</sup>。不過，該校本在萬曆六年（一五七八年）被門無子（吳郡人，姓俞）所得。他對該本作了些訂正、評注，定名爲韓子迂評，讓陳深（字

子淵)負責刊刻，於次年刻成。這種本子，脫文較多，甚至連姦劫弑臣、說林下的篇目都脫去了，所以又稱「五十三篇本」。由於這種本子與上述的乾道本有很多不同，很可能源自另一種宋本，所以爲校勘學者所重。萬曆十一年(一五八三年)，門無子看到了趙用賢刻的足本後，又讓陳深重加校補，所以，重校本雖然篇目仍爲五十三篇，但已是足本，而且有些文字也被改動，與初刻本不盡相同了。

明代除韓子迂評外，還有一些版本也爲校勘學家所重視。

一是正統十年(一四四五年)刻的道藏，其中的韓非子編於「匪」、「虧」兩函。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六年上海涵芬樓影印了這部道藏，文物出版社等又於一九八八年改版影印了涵芬樓本，所以現甚易見到。該書脫文與迂評初刻本基本相同。由於它成書較早，較能反映早期刻本的面貌，所以一向爲校勘家所重。陳國符說：「正統道藏所收書籍，多避宋諱。蓋雖係明刻，而淵源固自政和道藏也。」<sup>(六〇)</sup>據此，則今傳道藏中的韓非子及韓子迂評這種五十三篇本，可能都源自宋代的政和道藏。正統道藏本韓非子在明代又有翻刻本，盧文弨、顧廣圻都用道藏本校過而校出的文字不盡一致，除了誤校之外，可能是因爲他們所用的不是同一個版本。

二是正德年間所刻的韓非子，這是據「五十三篇本」的殘卷刊刻的(僅剩前十二卷)，與正統道藏本大體相同<sup>(六一)</sup>。人們因其刊刻較早而將此本當作善本，其實該本的校勘價值並不高。

三是嘉靖戊午(一五五八年)張鼎文校刻的韓非子，其脫文雖與正統道藏本、韓子迂評初刻本等「五十三篇本」基本相同，但說林下第二十三的篇目卻未脫去。所以，它可以說是一種「五十四篇本」<sup>(六二)</sup>。盧文弨說：「張刻本固不佳，然其晦滯驟難曉處，轉恐似本文。」<sup>(六三)</sup>據我所校，此言良是，所以